

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诺斯贝尔	股票代码	3001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青松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骆棋辉	彭丽杉	
电话	0760-22511366	0760-22511366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50 号 B 幢首层之五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50 号 B 幢首层之五	
电子信箱	dsh@sz300132.com	dsh@sz300132.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6,732,610.60	936,677,201.50	1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335,518.49	27,407,622.34	10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190,393.69	25,971,911.53	1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753,036.21	195,618,483.18	9.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30	0.0550	10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30	0.0550	10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2.09%	1.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18,606,465.50	2,222,845,085.63	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9,887,380.90	1,451,288,233.47	4.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 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诺斯贝尔化妆品公司（香港）无 纺布制品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17%	47,392,045	0	不适用	0
吉安广佳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4.69%	24,219,157	0	质押	11,000,000
范展华	境内自然人	2.19%	11,332,803	8,499,602	质押	4,000,000
深圳市汉清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89%	9,761,800	0	不适用	0
山东金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 金仕达鸿元世鑫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1.71%	8,822,400	0	不适用	0
陈永贤	境内自然人	1.63%	8,445,600	0	不适用	0
山东金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 金仕达鸿元天成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0.98%	5,050,200	0	不适用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92%	4,758,054	0	不适用	0
孙锡林	境内自然人	0.88%	4,550,200	0	不适用	0
段秀峰	境内自然人	0.72%	3,700,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 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 公司股东深圳市汉清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99,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462,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761,800 股。					

	2. 公司股东山东金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金仕达鸿元世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22,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822,400 股。 3. 公司股东山东金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金仕达鸿元天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14,700 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35,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50,200 股。 4. 公司股东王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758,054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58,054 股。
--	---

注：报告期末，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普通股数量为 18,007,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49%。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

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批准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 2024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预计不超过 193 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 人，以及公司（含子公司）其他核心员工 187 人，涉及受让股票数量为 18,007,500 股，受让价格为 4.34 元/股。2026 年 6 月，公司代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合作信托机构签署完成信托合同《云南信托-青松股份 2026 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兴业信托·众创致远安愉人生 2095 号（青松股份）员工利益保障信托信托合同》。2026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全部非交易过户至“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 18,007,5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4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2026 年 6 月 22 日、2026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2、股份回购

（1）2024 年回购股份处理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6.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007,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4859%，最高成交价为 4.1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65,802,558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 2024 年股份回购方案下累计回购的 18,007,500 股股份已全部用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的股份已全部处理完毕，实际用途与 2024 年股份回购方案中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2）2026 年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含本数），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回购股份，后续公司将适时开展相关回购工作并按要求及时发布相关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2026 年 8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3、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议案》。鉴于公司原名称中的“青松”字号带有原松节油深加工业务的历史印记，难以准确反映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为消除公司名称与实际主营业务的偏差，使公司名称更加精准全面地体现当前的产业布局与业务实质，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字号保持一致。证券简称由“青松股份”变更为“诺斯贝尔”，英文名称及英文简称作相应变更，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书面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自 2026 年 8 月 11 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青松股份”变更为“诺斯贝尔”，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300132”。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实现公司与核心子公司的形象统一与协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企业形象、增强市场竞争力，体现公司在化妆品大消费行业的长期发展战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4、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已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5、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诺斯贝尔签署〈厂房租赁预约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出租方中山市鸿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嘉科技”）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厂房租赁预约框架协议》内容，承租位于中山市南头镇穗西村的相关厂房以及配套设施，用于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内的生产、存储以及其他运营。上述协议租赁期为 15 年，租金总额经测算约为人民币 33,411.03 万元（含税）。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与上述框架协议约定的内容无重大调整的情况下，适时与鸿嘉科技签订正式的《厂房租赁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双方就签订正式《厂房租赁合同》事项进行磋商，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预约框架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诺斯贝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